

50503

基本館藏

銀行結算与信貨業務的 處理手續

J. B. 施瓦爾茨著



財政經濟出版社

銀行結算与信貸業務的處理手續

П·В·施瓦茨著

鄂嵩俊、于學博譯

財政經濟出版社

一九五六年·北京

編号: 0724

銀行結算与信貨業務的处理手續

定价(7)五角七分

譯者: 鄂嵩俊 于学博

原書名 Оформление банковских
расчетных и кредитных
операций

原作者 Л. В. Шварц

原出版处 Госфиниздат

原出版年份 1951年

出版者: 財政經濟出版社
北京西總布胡同七号

印刷者: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上海新聞路一七四五号

總經售: 新華書店

56. 3, 京型, 70頁, 96千字; 850 × 1168, 1/32開, 4—3/8印張
1956年3月第一版上海第一次印刷 印數(滬)1—3,000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六○号)

作者的 話

近些年來，在國民經濟中促進物資更加迅速周轉的非現金結算和銀行直接信貸的處理手續方面，已經積有很多的經驗。但是各企業及經濟組織的財務工作人員和會計工作人員，並不是都善於正確地處理銀行憑証，這樣在頗大程度上就妨礙着經濟組織對非現金結算和銀行貸款的正常利用。

這本實用參考書是為財務與會計工作人員而作的。作者的目的是為了防止在處理信貸—結算業務時可能發生的一些錯誤和偏差。

在這本參考書裏，除簡短地敘述了最通行的信貸業務和結算業務的實質和意義外，還列載了銀行主要憑証的格式和原文，並且也列舉了憑証的處理程序。

這本參考書篇幅不大，未能反映出所有通過國家銀行經辦的一切業務，特別是未能闡明對國民經濟中各別部門（商業、農業、林業等）的信貸工作的特點。

目 錄

作者的話	
苏联國家銀行的基本任务	7

第一章 結算業務及其处理手續

在國家銀行開立結算(往來)帳戶的办法	12
關於各种主要結算憑証的一般知識	15
通过銀行的結算組織及結算的基本方式	17
承兌結算方式	18
信用証結算方式	32
特种帳戶結算方式	38
匯兌結算方式	40
同城結算	44
同城託收方式的付款处理手續	45
同城付款委託書結算方式	47
轉帳支票結算的处理手續	51
計劃結算方式	51
限額支票簿支票結算方式	53
基於相互付款冲帳的各种結算	55
一次冲帳	55
差額定期結算	58
相互結算局	59
通过供銷組織直達發貨的結算	65
通过銷售組織的集中結算	69

非商品業務的結算	70
與農產品交售人的結算	70

第二章 信貸業務及其處理手續

貸款的一般辦法	73
超定額物資餘額的貸款辦法	75
臨時貸款	85
超定額在產品餘額貸款	91
季節性費用貸款	94
農業原料收購貸款	95
工業企業季節性農業原料積累貸款	99
供銷組織貸款	102
銀行對於憑物資所放貸款的保證的檢查	105
用地方原料組織日用品和食品生產的貸款處理手續	108
結算貸款	111
在途結算憑証貸款	111
開立信用証貸款	117
開立特種帳戶貸款	119
購買限額支票簿貸款	120
信貸制裁	122

第三章 對工資基金使用的監督。大修理撥款

工業企業向銀行領取支付工資款項應辦理的手續	127
各企業和組織在結算(往來)帳戶上保留支付工資款項的辦法	130
企業和組織領取緊急需要款項的辦法	132
對於大修理資金使用的監督	133

苏联國家銀行的基本任务

苏联國家銀行是苏联國民經濟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它是調節貨幣流通、辦理貸款和結算的唯一機關。

斯大林同志在联共(布)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上所作的報告中，曾經詳盡無遺地說明了國家銀行的作用与任务：“合理組織信貸事業和正確运用貨幣貯蓄的工作，對於國民經濟的發展是有着重大意义的。党为解决这个問題所採取的措施是朝着如下兩方面進行的：把全部短期信貸事業集中於國家銀行；在公營經濟部分中实行不用現款支付制度。於是，第一，國家銀行变成为統計產品生產和分配的全國性機關；第二，有大量的貨幣从流通中間空閑出來。毫無疑义，这些措施一定会(而且已在)促進全部信貸事業的整頓和我國金融的鞏固”^①

苏联人民委员会一九三一年三月廿日的決議確定了國家銀行的具体任务後，國家銀行就成了國民經濟的唯一結算機關与統計產品生產和分配的全國性機關。这个決議还責成國家銀行經常監督商品生產与流通計劃、財務計劃以及社会主义經濟中資金積累的完成情况。此外，國家銀行还应当把經濟核算制視同各企業和經濟組織完成各項計劃的主要槓桿而促進其鞏固。

因此，國家銀行不但執行着信貸和結算中心的職能，而且还执

^① 斯大林：“在联共(布)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上關於中央委员会政治工作的總結報告”。外國文書籍出版局出版，一九五三年莫斯科中文版，第九十五頁。

行着促使各企業鞏固其經濟核算制的監督機關的職能。

國家銀行從下列各方面來實現其所賦有的職能：辦理各企業和組織的貸款；組織它們之間的結算；將閒置的貨幣資金集中於它們在國家銀行開立的結算帳戶和往來帳戶；辦理國家預算出納的執行；調節國內的貨幣流通；同外國進行清算業務；在沒有長期信貸專業銀行機構的地區辦理基本建設撥款，並根據這些銀行的委託代理長期信貸。

此外，在一九三八年和一九三九年，政府又賦予國家銀行以下職能：辦理機器拖拉機站的撥款，企業和組織的大修理撥款，以及監督預算單位、經濟核算組織和工業企業中工資基金的支持。

信貸關係及結算之各種最先進的進步方式——經濟組織間的相互沖帳，周轉貸款，經濟組織比額參加自有資金條件下的信貸——都是通過國家銀行系統貫徹到國民經濟中去的。

國家銀行對實行經濟核算制、具有獨立資產負債表和分配自有流動資金的企業和組織辦理短期信貸。

國家銀行按照直接的、有目的的、有期限的及必須歸還的信貸辦法發放貸款，用以供給業經計劃上規定的而自有流動資金不足以彌補的各種需要。

國家銀行對各企業和組織提供貸款，用以形成原料、主要材料、輔助材料、在產品、半成品、成品及燃料的季節性儲備，用於季節性生產和收購的費用，用於發出的商品和供應的勞務，以及用於各企業在商品生產和商品流通過程中所發生的其他臨時需要。

發放貸款要有物資保證並有一定期限，這樣，銀行即可幫助各企業及時完成賦予它們的擴大商品生產和商品流通的各項任務。

國家銀行是各種結算的監督者和組織者，對於供應人及購買人所提出的商品或勞務的憑證，均應檢查其傳遞和支付的一切階

段，並注視供應人及購買人結算帳戶和往來帳戶上資金的動態。

擴大足以節省貨幣資金的非現金結算的適用範圍，既能從周轉中騰出現金，同時國家銀行也能在相互要求的基礎上貫徹各種相互結算。例如，在近年來獲得了很大推廣的就有：一次沖帳，差額的定期結算，和相互結算局。

國家銀行是國民經濟的出納中心，這對於國家預算的執行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所有國家預算收入方面的一切進款——周轉稅，利潤提成及其他繳款等——都分別繳到國家銀行各機構中聯盟預算、共和國預算或地方預算的帳戶上。從這些帳戶上再由銀行辦理預算款項的劃撥，撥到各企業、各機關——經費支配人的帳戶上。

迅速而正確地處理信貸—結算憑証，乃是國家銀行能夠勝利完成其在國民經濟中所擔負的信貸和結算任務的條件之一。

國家銀行在其日常工作中是同很多企業和經濟組織聯繫着的。它每天都要處理這些單位的幾十萬張現金—結算憑証並登入它們的帳戶。

經過國家銀行的每一張信貸—結算憑証都包含有一項具體的經濟活動。憑証處理手續中的任何拖延、不正確的記錄、以及缺乏必要的應填事項，都會帶來許多麻煩，引起客戶帳上的款項不能及時進帳和銷帳，違反支付紀律和延緩流動資金的周轉。

材料、原料和產品價款的及時結算，以及銀行貸款的及時歸還，都能促進企業勝利完成其各項計劃的數量指標和質量指標，降低產品成本，提高勞動生產率，節省人力物力，嚴格遵行節約制度，貫徹生產各環節中的經濟核算制及加速流動資金的周轉。

縝密監督銀行信貸—結算憑証的處理手續，不但保證了貨幣資金的合理使用，而且還保證了貨幣資金的安全。嚴格遵守銀行憑

証的填製、領用、保管及使用办法，就会防止各种舞弊行为。

在苏联，國家銀行的全部活動都是为了鞏固和發展社会主义經濟。因此，國家銀行乃是苏維埃國家經濟一組織活動中最重要的工具之一。

第一章

結算業務及其處理手續

在企業和組織間相互經濟關係過程中經常發生的貨幣結算，基本上都是由國家銀行來辦理手續的。商品和勞務的結算，極大多數是用不付現金的辦法，即由國家銀行採用把資金從一個帳戶註銷而轉入另一個帳戶的方法來實現的。

同時，按照現行條例的規定，企業和組織均應將其貨幣資金存入國家銀行，只有在法律規定的個別情況下，才能存入儲金局或公用事業銀行。

通過國家銀行辦理非現金結算時的主要條件是，對商品和勞務的一切付款，沒有原開戶人的同意或命令，銀行不能從其結算（往來）帳戶上支出。另一方面，企業和組織只有在其結算（往來）帳戶上確有閒置資金時始得辦理付款。

實行非現金結算的制度並把企業和組織的全部結算發生額及其一切閒置貨幣資金集中於國家銀行，會促進商品周轉的加速和經濟組織間合同關係的鞏固。同時，這種制度可以使供應人與購買人之間對合同的履行建立相互監督，而對國家銀行來講，則可組織監督各種結算的是否正確並可幫助企業和組織加速和簡化結算的技術。歸根到底，這都能以促進蘇聯國民經濟中資金周轉的加速。

在國家銀行開立結算（往來）帳戶的辦法

為了辦理結算和保存貨幣資金，國家銀行各行處對國營的、合作社的、工會的及社會的各組織、團體、機關企業，以及對集體農莊都開立結算帳戶或往來帳戶。

通過結算（往來）帳戶辦理的結算業務，只是企業或組織的基本業務方面的結算。至於基本建設方面的結算，則應反映在另外的基本建設帳戶上，此類帳戶是在各專業銀行內開立的，或者是在受專業行委託辦理基本建設撥款的國家銀行各行處內開立的。至於大修理方面的結算，則反映於開立在國家銀行各行處內的大修理專戶上。

結算帳戶是對實行經濟核算制、具有獨立的資產負債表、分配有自有流動資金並經國家註冊的企業和經濟組織開立的。

如果經濟組織在其所在的地區以外設有非經濟核算的企業（倉庫、商店），則對於這些企業可以開立專為收集營業進款之用的輔助帳戶。從輔助帳戶上不能進行任何支付。

往來帳戶是對工會組織、社會團體以及企業、機關和組織的經過國家登記的代表（其任期在兩個月以上者），集體農莊以及列入國家預算和地方預算的機關開立的。

每一企業或組織只能開立一個結算（往來）帳戶。

為了開立結算（往來）帳戶，企業或組織都應向國家銀行提出下列內容的申請書：

致國家銀行.....行

申請人.....
(企業組織之確實的全稱)

地 址.....

申 請 書

茲根據蘇聯國家銀行關於結算(往來)戶的細則,請求給我們開立結算(往來)戶,這一細則是我們所知道的並對於我們具有拘束力。

一九.....年.....月.....日

蓋印處

簽 字

這一申請書應由企業或機關的領導人(即有權在銀行開戶的人員)和會計長(會計主任)簽署。

申請書應有下列附件:

企業和組織專用的章程或條例的副本;

上級組織發給的在國家銀行辦理手續的委託書,證明有權支配國家銀行內結算(往來)帳戶人員權限的委任命令副本及其他證件;

國家註冊登記簿摘錄副本;

委任會計長(會計主任)的命令副本;

簽章樣本卡。

在某些情況下,企業或組織還須依照銀行的要求,提出關於它們已經實行經濟核算制、具有獨立的資產負債表和已分配自有流動資金的證明。

在各項證件上必須把各負責人員的姓、名和父名完全標明,還要把編製證件的年月日以文字寫出。

企業、機關或組織的領導人為了在銀行辦理手續應向銀行提出下列證件:

上級機關授權在銀行辦理手續的命令(如果開戶機關是預算

機關)；

委任領導人的命令(如果該企業或經濟組織的活動是根據章程而進行的)；

關於選任職務的記錄或理事會(主席團)各理事間職責分工的記錄；

在其他一切情況下——委任在銀行辦理手續的委託書。

預算機關的其他負責人(除領導人外)在銀行辦理手續的權限應以領導人的命令或委託書證明；至於其他企業和組織則以委託書證明。

根據章程而進行活動的企業或組織結束時，其在銀行的帳戶應過到清理委員會名下，遇有此种情況時，清理委員會應向銀行提出下列證件：

過戶申請書；

上級組織關於成立清理委員會的命令(決議)副本，或合作社社員大會關於結束該組織的記錄副本；

國家註冊登記簿中關於結束該企業或組織的摘錄或其副本；

上級組織關於委任清理委員會主席並指明其權限的命令(決議)副本，或合作社社員大會關於選出該委員會及各委員間職責分工的記錄副本，或由委員會發給其委員並經公証所證明的委託書；

上級組織關於委任清理委員會會計長(會計主任)的命令副本；
簽字樣本卡片。

清理委員會的任期，以其成立命令(決議)內所定期限為限，但不得超過國家註冊登記簿摘錄內所標明的清理終了期限。

國家銀行應監督由結算(往來)帳戶上所轉出資金的用途。因此，開戶人應在付款委託書上和支票背面註明劃撥款項的目的。如無此項註明，銀行對於委託書和支票是不予受理的。

企業、組織和機關的結算(往來)帳戶，遇有下列情形，即由銀行予以銷戶：根據開戶人的申請；由於喪失開立結算(往來)帳戶權利的特徵之一而變更業務性質時；三個月內在帳戶上未有款項出入時。

由於變更業務性質而予以銷戶時，銀行應於銷戶前十日以書面預先通知該組織及其上級機構。

關於各種主要結算憑證的一般知識

在辦理商品和勞務的結算時，各企業和組織所採用之通過銀行的主要結算憑證有付款請求書，付款委託書，現金支票，轉帳支票和帳單一發票。

對已經發運的商品和已經提供的勞務，供應人應向購買人開出付款請求書。

付款請求書內包含着一系列必須由供應人填寫的事項。計為：供應人名稱及地址；供應人結算帳戶號碼；供應人開戶行名稱；付款人名稱、地址和結算帳戶號碼；付款人開戶行名稱；商品(或勞務)的種類；發運商品日期和運輸憑證號碼；帳單一發票號碼和金額。

上列應填事項如不填寫或填寫錯誤，就會遭到銀行拒絕受理付款請求書的託收。

提交銀行的付款請求書，必須附有帳單一發票。

帳單一發票是將付款請求書中所列的關於發出商品的一般情況加以具體化，內中載明商品名稱、數量、價格、按結算價格和出售價格計算的帳單金額、包裝物和運輸的價值，以及加價或折扣的金額。

帳單一發票可使購買人詳細核對已發運的商品的數量、價格、

品种是否符合於与供应人所訂合同或協議的条件。

現金支票是客戶要求銀行按支票上所開款額以現款从其帳戶付出的一种命令。

支票上的應填事項計为：金額(大、小寫)、日期、收款人名称、同出票人的簽字一样都要親手用墨筆填寫。

開出的現金支票在十天內有效，簽發日不算在內。如果有效日期適值放假，遇此种場合，則支票在假日後的工作日支付之。

現金支票計有兩種：記名的和不記名的。記名支票上必須載明領款人的姓、名和父名。記名支票領款人的身份由銀行憑公民証或代替公民証的其他証件加以審查；審查的結果由銀行辦理付款手續的兩名工作人員在支票背面簽字証明。

轉帳支票是付款人給銀行要求將一定款額从其結算帳戶註銷並轉入另一組織的帳戶的一种命令。

轉帳支票必須在辦理商品或勞務付款的非現金結算時，銀行才予受理。同時由於銀行只有在付款人結算帳戶上存有閒置資金的条件下才接受轉帳支票進行轉帳，所以轉帳支票的使用範圍是有限的。

用轉帳支票支付商品或勞務款只適用於同城結算。轉帳支票的有效期限为十天，簽發日不計算在內。

付款委託書也是付款人要求銀行將应付給供应人的資金从其結算帳戶轉入供应人帳戶的一种命令。

付款委託書，通常是在同城結算時採用的。用付款委託書辦理結算，較之用支票辦理結算，更为普遍，因为銀行受理付款委託書時，如購買人实际已收到所供应的商品或勞務；就毋須考慮購買人結算帳戶是否存有資金或資金是否足用。

如果資金不足，付款委託書应予“順序排列”，俟購買人帳戶上